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会议

韩正出席

深化改革，吸引更多企业和人才在东北发展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8月2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组长李克强主持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部署“十四五”时期东北全面振兴工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副组长韩正出席会议。

会议讨论通过了东北全面振兴“十四五”实施方案、辽宁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规划和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李克强说，东北在国家发展全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近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东北地区奋力努力，有关方面大力支持，东北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积极进展。当前东北振兴仍处于爬坡过坎关键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进一步发挥东北地区积极性创造性，攻坚克难，继续加大中央财政支持，加强金融服务，做好地区间对口合作，形成强大合力，在新台阶上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更大进展。

李克强指出，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必须下更大力气深化改革。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更大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落实减税降费等政策，“放水养鱼”，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提升国企市场竞争力。维护公平竞争，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吸引更多企业和人才在东北发展。

李克强说，要充分发挥东北沿海沿边等区位优势，做好对外开放大文章。发展沿海经济带，扩大沿边经贸合作，增强港口集群辐射带动作用，积极参与东北亚经济循环。抓住RCEP签署后带来的新机遇加快开放步伐，在国际经贸合作中增强竞争力。

李克强指出，要加快东北地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大对农业的支持，把国家粮食基地建设与新型城镇化结合起来，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引导企业用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国家政策增加创新投入，运用市场化办法推动装备制造等产业加快转型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形成大中小企业相互配套、融通发展产业格局。促进创新创造和科技成果在本地转化。

李克强说，东北振兴说到底是要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要着力促进就业，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稳岗支持，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拓展就业空间，积极发展灵活就业，保障灵活就业人员基本权益。保证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加强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公共服务，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支持要向这些方面倾斜。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加强防灾应急能力建设，带动扩大消费和有效投资。今年东北进入汛期早，目前部分河流仍处于超警或超保水位，据预报近期仍有较强降雨，要继续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同时，要持续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做好冬季保暖准备工作。

孙春兰、胡春华、王勇、肖捷出席会议。

(上接2版)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高举中华民族大团结的旗帜，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70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各民族在社会生活中紧密联系的广度和深度前所未有，我国大散居、小聚居、交错杂居的民族人口分布格局不断深化，呈现出大流动、大融居的新特点。我们要顺应这种形势，出台有利于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的政策举措和体制机制，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体系，促进各民族共建美好家园、共创美好未来。”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全面深入持久开展起来，创新方式载体，推动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镇、进学校、进连队、进宗教活动场所等。大汉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都是民族团结的大敌，要坚决反对。”

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要挖掘、整理、宣传西藏自古以来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事实，引导各族群众看到民族的走向和未来，深刻认识到中华民族是命运共同体，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今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考察时强调：“要把社区作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重要阵地，发扬各族人民手拉手、心连心的好传统，共同建设民族团结一家亲的和谐家园。”

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指出：“要加强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打牢民族团结的思想基础。”

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法令行则国治，法令弛则国乱。只有树立对法律的信仰，各族群众自觉按法律办事，民族团结才有保障，民族关系才会牢固。

李克强签令公布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条例》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体现改革成果，完善市场监管法规制度，整合现行关于市场主体登记管理的行政法规，对在中国境内以营利为目的从事经营活动的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主体登记管理作出统一规定，进一步优化登记流程，压缩登记环节，精简申请材料，提升登记便利化程度，降低制度性成本，减轻企业负担。对各方面高度关注的登记材料繁杂、“注销难”、虚假登记等突出问题作出有针对性的规定。为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和促进公平竞争提供法治保障。

《条例》共6章55条，主要内容包括：一是明确登记机关和工作要求。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全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本辖区市场主体登记管理工作，加强统筹指导和监督管理。市场主体登记管理遵循依法合规、规范统一、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原则。登记机关应当优化市场主体登记办理流程，提高登记效率，推行当场办结、一次办结、限时办结等制度，实现集中办理、就近办理、网上办理、异地可办。二是规定登记、备案事项和具体要求。市场主体的一般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主体类型、经营范围、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注册资本或者出资额等，不同组织形态的市场主体还应当分别登记其他相关事项。市场主体的章程或者合伙协议、经营期限或者合伙期限、认缴出资数额等事项，应当向登记机关办理备案。三是明确登记规范。市场主体实行实名登记。登记申请人应当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国务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市场主体类型分别制定

登记材料清单和文书格式样本并向社会公开。登记机关能够通过政务信息共享平台获取的相关信息，不得要求申请人重复提供。登记机关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予以确认并当场登记；不能当场登记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登记。市场主体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按照简易程序办理注销登记，个体工商户无需公示。建立歇业制度，降低市场主体维持成本。四是加强监督管理。市场主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公示年度报告和登记相关信息。登记机关应当根据市场主体的信用风险状况实施分级分类监管，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进行监督检查，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的，撤销其市场主体登记。此外，增强行政处罚的针对性，维护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良好市场秩序。

(相关报道见9版)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 全国政协“加强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与气候变化适应”重点提案督办协商会24日在中国气象局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汪洋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世界负责的态度，巩固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成果，科学评估全球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对青藏高原的影响，多措并举提高气候变化适应能力，切实守护好“中华水塔”和“地球第三极”，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提供长久支撑。要用好提案督办协商方式，推动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与气候变化适应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刘雅鸣、宇如聪提出了“关于加强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与气候变化适应”的提案，引起有关方面关注。在本次协商会上，中国气象局国家气候中心、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祁连山国家公园青海省管理局有关同志在会议现场和通过视频连线方式介绍了相关情况。生态环境部、科技部、中国气象局、国家林草局负责同志汇报了提案办理情况及工作打算。刘东生、葛全胜、姚檀栋、丁一汇、徐祥德、张小曳等7位委员、专家在会上发言，并与提案承办单位作了充分协商沟通。

大家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有关地区和部门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高原生态环境状况总体改善向好，生物多样性持续恢复，同时青藏高原自然生态系统先天脆弱敏感，受全球气候变暖和人类活动影响大，部分地方雪线上升、冰川退缩、冻土消融等问题需要引起重视。要建立健全青藏高原大气、冰川、积雪、冻土、湖泊、林草等多圈层综合立体观测网络，优化观测站点布局，建立高原生态气候数据库，揭示高原环境变化机理。要建立高原气候变化风险预警系统，加强山洪、泥石流、暴雪、冰崩等灾害风险防范与管理。开展高原重大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科学评估冰川跃动、积雪融化、冻土消融对基础设施的潜在影响，提高气候安全科技支撑保障能力。要加强高原气候资源科学开发和利用，合理开发利用空中云水资源和风能太阳能资源。要抓住气候暖湿化带来的“窗口期”，培育适应性强、抗逆性强的乡土树种、草种，科学实施林草植被恢复和保护，补齐碳汇研究的短板。要建立健全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和适应气候变化部门联动工作机制，解决资源力量分散、信息共享机制缺乏等问题，搞好国土空间规划和地方、部门规划的衔接。

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李斌出席会议。

全国政协召开重点提案督办协商会

汪洋主持并讲话



漳武高速首座大跨度桥梁合龙

建设中的书洋特大桥(8月23日摄，无人机照片)。8月24日，由中铁十六局集团承建漳(州)武(平)高速公路重难点及控制性工程——书洋特大桥主桥顺利合龙，该桥是全线首座合龙的大跨度桥梁。书洋特大桥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时速100公里，全长1074米，主墩高86米。新华社发(许鹏健摄)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强调运营者主体责任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记者余俊杰、任沁沁)24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国家网信办副主任盛荣华表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将于9月1日起正式施行，为我国深入开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国新办24日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由国家网信办、工信部、公安部、司法部有关负责人介绍《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有关情况。

据盛荣华介绍，当前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面临的网络安全形势严峻复杂，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持续性威胁、网络勒索、数据窃取等事件频发，危害经济社会稳定运行。

“条例特别强调运营者的主体责任，这是基础、是关键。”盛荣华说，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要履行好主体责任，坚持“谁运营、谁负责”原则。

“工信部将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数据安全保护、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等技术能力建设，严格规范对基础电信网络的漏洞探测、渗透性测试活动。”工信部网络安全管理局局长隋静表示，工信部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压实电信行业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的主体责任。

司法部立法一局负责人张耀明说，条例在制度设计上既体现了综合协调、分工负责的理念，也注意充分发挥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政府部门以及社会各方面的作用，共同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安全。

“识别认定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是开展安全保护工作的前提。”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局长王瑛玮表示，条例从我国国情出发，借鉴国外通行做法，规定了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定义、范围和认定程序。

对于认定的核心标准，王瑛玮认为考虑三方面因素：网络设施、信息系统等对本行业、本领域关键核心业务起到基础支撑作用；网络设施、信息系统等一旦遭到破坏，丧失功能或者数据泄露，可能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对其他行业和领域具有重要关联性影响。

盛荣华表示，条例出台并不是针对企业境外上市，而是为了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维护网络安全。“企业上市必须符合两条标准：一是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二是必须确保国家网络安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个人信息安全等。”盛荣华说。

讲政治原则、讲政策策略、讲法治规范。”

2015年3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广西代表团审议时指出：“要积极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营造公平有序的经济发展法治环境，把加快民族地区发展、维护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纳入法治化轨道，依法管控边境秩序、维护边境地区安全稳定。各级党政机关和每一位领导干部、每一位工作人员都要增强法治观念、法律意识，坚持有法必依，善于运用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让人民群众在日常生产生活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依法治藏、富民兴藏、长期建藏、凝聚人心、夯实基础，是党的十八大以后党中央提出的西藏工作重要原则。”2015年8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强调，“依法治藏，就是要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2016年4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宗教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用法律规范政府管理宗教事务的行为，用法律调节涉及宗教的各种社会关系。要保护广大信教群众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教育引导广大信教群众正确认识和处理国法和教规的关系，提高法治观念。”

2016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考察时强调：“要坚决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尊法守法，坚决抵御非法宗教渗透活动，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国家安全意识，推动全社会形成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

2019年9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指出：“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要全面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健全民族工作法律法规体系，依法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要坚持一视同仁、一断于法，依法妥善处理涉民族因素的案事件，保证各族公民平等享有权利、平等履行义务，确保民族事务治理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对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要严防严控、坚决打击。”

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新疆工作，要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保障，多谋长远之策，多行固本之举，努力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生态良好的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

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西藏考察时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尊重群众的宗教信仰，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原则，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促进宗教和顺、社会和谐、民族和睦，在推动社会发展进步中发挥积极作用。”

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这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心愿，也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目标。实现这个心愿和目标，离不开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的力量。

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像珍视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民族团结，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手足相亲、守望相助，团结一心、共同奋斗，就一定能凝聚起一往无前的磅礴力量，就一定能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风险挑战，就一定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人民日报记者汪晓东、李翔、王洲)
新华社北京8月24日电